

#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一、综述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田港股份”或“公司”）于1997年7月21日由深圳市属国有大型企业——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成立。1997年7月28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简称“盐田港”。目前，公司总股本22.491617亿股，其中控股股东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5.17802亿股。

本报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有关规定编制完成。真实、客观地概括了盐田港股份2020年度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所做的主要工作，是公司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参与构建和谐社会的行动总结；是增进公众对公司了解，促进社会各界与公司沟通和交流的有效途径。

2020年，公司一如既往地将企业的社会责任结合到企业的经营工作之中。通过企业的发展与盈利，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使投资者获得合理回报；通过为员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高水平的专业培训和良好的职业发展机会，追求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通过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寻求公司与客户的共赢；

公司一贯致力于保护港区和海域的自然环境，积极推行节能减排工作，大力参与公益事业；同时积极宣传品牌，稳步推进“做大、做专、做实”，实现企业与社会、经济、自然的和谐发展。

## 二、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 （一）保护股东和债权人权益

#### 1. 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职责、召开程序、股东提案提出和审议、议案表决形式等做了明确规定。2020年，公司按照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并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事项均采用了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表决使用单独计票，切实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2. 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公司在信息披露工作中，严格执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准确、完整，不做选择性信息披露，维护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深交所全面实施信息披露直通车以来，公司对信息披露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20年全年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

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公告 107 份。为加强信息披露内部控制，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公司设立信息披露委员会，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自 2015 年起，公司每年单独披露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得到了监管部门的肯定，连续 11 年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考核为“A”级（优秀）。

### 3. 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坚持了每年现金分配的政策，以良好的收益回报股东。上市以来公司累计现金分红 53.35 亿元，远超过公司 1997 年首发和 2004 年、2020 年两次配股的总融资额 25.84 亿元。《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及利润分配原则，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和分红比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现行的现金分红政策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善，保证了中小股东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19 年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9 年-2021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统筹考虑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回报机制。

## （二）保护职工权益

1. 公司倡导平等和发展的用工政策，形成了一系列行为准则及管理制度。公司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重视人

才培养，通过加快公司的内外发展，为员工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和更大的发展空间，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不断将企业的发展成果惠及全体员工，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保护职工合法权益。公司员工均已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依据国家有关企业职工休假规定制定了公司休假制度，有计划安排落实员工带薪休假，给予员工多种合理的公司福利假期。公司按照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为与公司建立劳动关系的员工缴存了住房公积金，为员工办理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与企业年金，为员工提供了健康、安全的生产和工作环境。

2. 2020年尤其是上半年受疫情严重影响下，公司积极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全力保障业务有序开展。一是全面收集信息，疫情期间主动收集人员基本情况、行程轨迹、健康状况等并汇总上报；二是灵活用工，采用值班、轮班、远程办公等多种形式，减少聚集，尽最大可能降低员工感染风险；三是强化疫情防控与有关工作结合，如在招聘工作中完善健康码等应聘人员信息提前报送及审核、对异地面试人员采用远程视频面试、为公司全员提供线上培训课程等。

3. 公司制定了健全的职业健康管理制度，为员工提供满

足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和卫生要求的工作环境和条件，定期对公司系统所有职工进行安全及职业健康方面的相关教育，组织员工参加安全生产知识竞赛、消防应急逃生演练，有效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公司还定期组织员工进行体检，预防职业危害发生。

4. 公司密切关心员工的思想动态，通过党组织谈心谈话、上级对下级关心谈话等方式，帮助解决员工生活及工作等方面疑虑、困境，及时消除群体性上访隐患。

### **（三）建立人才机制**

随着公司业务拓展，为加大公司后备管理人才培养力度，公司持续推进公司人才培训星火计划。2020年度公司分步完善了本部及下属控股企业岗位配置工作，本年度共引进专业人员120余人：其中公司本部10人，平均年龄32岁，均为本科及以上学历；控股企业110余人，拥有多种专业资格。今后公司将继续以“吸引人才、选对人才、留住人才、培养人才、用好人才”为宗旨，注重培养和使用现有关键人才及后备人才，梳理控股企业关键人才及后备人才，建设人才梯队，跟踪管理，有计划实施培训，合理调配使用。公司将逐步形成“以激励机制为核心，绩效管理体系为手段，使员工充分发挥自身价值”的新型管理机制。

### **（四）治理商业贿赂**

2020年，在公司党委、纪委正确领导下，公司坚持强化

党性宗旨教育、党规党纪教育、警示和示范教育，持续提升风险防控和合规管理能力，切实做好反腐倡廉力度和治理商业贿赂工作。

1. 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公司成立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总体部署和统筹协调公司及下属控股企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积极开展开展专题党风廉政学习教育活动，妥善完整巡察整改工作，注重监督队伍建设

2. 以联合监督强化风险防控。公司不断完善“6+1”监督体系，形成由纪委、监事会领导，以事前风控、事中内控、事后审计、纪检监督为工作主轴，财务监督和法务监督为两翼，齐抓共管联合监督体系，强化“内外结合、左右联动、上下贯通”协同监督氛围。

3. 围绕生产经营强化监督服务能力。公司坚持以监督服务助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督促完善招标采购制度体系，为工程变更管理难点痛点问题提供制度化解决措施，优化行政管理流程促进提质增效，强化勘察设计风险控制机制，推进资源型资产阳光租赁，紧盯重点领域提出风险防控建议。

4. 紧抓纪律教育不放松。公司坚持开展提醒谈话推进预防教育常态化，精心组织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创新开展专题培训、“廉洁使者”评选、制作廉洁宣传海报、组织知识竞赛、制发提醒信息等廉洁文化宣贯活动，同时组织撰

写课题研究论文2篇，分别获得广东省纪检学会2019-2020年度二等奖、三等奖。

公司通过系列工作，积极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系建设，并从多方面、多途径、多角度全面提升全体员工廉洁从业意识，使纪律学习入脑入心，营造清正廉洁、干事创业氛围。进一步增强了广大党员和员工自觉抵御腐败风险的能力，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为促进企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政治和纪律的保证。

一年来，公司未出现涉嫌商业贿赂及腐败现象等违法犯罪行为。

#### **（五）安全生产工作**

2020年，公司以“零事故、零伤亡、零职业病危害、零环境污染”为工作目标，通过扎实做好“规定动作”，认真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力做好“特定动作”，把握重点、突破难点，积极开展“自选动作”，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全面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全年未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和治安、群体性事件，安全形势保持平稳，年度安全生产绩效考核排名集团前列。

公司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以安全生产标准化为抓手，扎实开展各项安全管控工作。

1. 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公司按照 2020 年度安全生产绩效总体目标，结合各控股企业、单位实际情况将公司

安全生产目标进行有效分解，完成公司同所属企业、单位、部门《2020年度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并与员工签订安全承诺书。

2. 及时传达部署安全生产工作，公司全年召开周例会 45 次、党委会 2 次、董事会 4 次、总经理月度及专题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17 次，研究部署安全生产。

3. 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宣教活动及有针对性的应急演练，公司系统紧紧围绕“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完全防线”活动主题，多渠道、多形式组织开展了疫情防控、消防安全、危险作业安全、员工三级安全教育等主题的安全培训共 145 场次，累计参训人员 2464 人；有针对性的防风防汛应急演练、交通事故应急演练等各类演练 37 场，参加人员 1677 人。

4. 积极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提升工作，2020 年，安全生产标准化在公司系统得到全面推进和提升，有效促进了公司安全生产长治久安。如上面所示，2020 年公司系统新增两家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分别是惠深港务公司和黄石物流园公司，其中惠深港务公司获得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达标认证，成为广东省煤炭码头行业首家一级达标企业。其他达标单位去年均顺利通过了评价机构的年度核查。

5. 加快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成果运用，推动管控措施落地见效。2019 年，公司 8 家单位全部完成了双重预防机制的创建工作。2020 年，公司重点检查各单位双重预防机制的运行



情况，并督促落实年度自评工作，进一步提高风险管控体系、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和事故应急救援体系的实用性和完善性，推动管控措施落地见效，实现真正的关口前移。

6. 激励学习上进，配齐配强安全管理力量。2020年，公司修订了安全生产绩效考核方案，对年度考取注册安全工程师的员工给予奖励，鼓励员工自主学习提高安全素养，督促企业配齐配强安全生产队伍。2020年公司系统新增了三名注册安全工程师。其中黄石物流园公司自考1名，惠深港务公司招聘2名，黄石新港公司另有2名已取证的安全工程师在本单位进行了注册。新方案的激励作用初见成效。

7. 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公司全系统内深入基层单位生产现场检查、指导安全生产工作，全年出动排查人员11237人次，排查场所9699家，发现隐患683项，整改完成683项，隐患整改率100%。

## **（六）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1. 2020年度，是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收官年，盐田港股份认真贯彻执行“十三五”战略规划“一大战略定位”、“二大业务组合”、“三大战略理念”、“四大发展思路”、“五大战略举措”和“六大战略保障”，同时积极承接“十四五”战略部署，围绕深圳市建设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引擎、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的定位，按照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规定，坚持规模与效益并举、长期

战略与短期目标平衡的发展原则，做大做强港口主业，优化完善港口发展模式，坚持以发展为主线，以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为原则，牢牢保持营收和利润增长势头，努力将盐田港股份打造成为壮大深圳市综合实力、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力量。

2. 随着公司长江战略布局逐步完善，为进一步规范对长江流域投资项目管理，2020年1月“长江总部平台公司”——盐田港港航发展（湖北）有限公司注册成立，2020年12月完成股权划转事项，将公司所持有的黄石新港公司80%股权和津市港公司80%股权划转至平台公司。通过设立平台公司统筹长江沿线各港口及临港产业业务，促进区域内经营资源在各企业之间优化配置，实现经营资源高效利用，提升综合竞争力。同时，将为抢抓国家“汉江生态经济带”重大战略机遇，公司深入研究调研襄阳市的产业状况和汉江流域的航运情况，与襄阳市政府开展商务谈判，积极推进襄阳港项目进度，并于2020年8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盐田港港航发展（湖北）有限公司与襄阳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合资合同和合资章程，同日合资公司——汉江港航发展（湖北）有限公司挂牌成立。由合资公司租赁经营襄阳小河港区，同时启动重资产投资襄阳唐白河港区相关前期工作。未来，襄阳港作为汉江航运中心将与公司在长江沿线的港口形成联动，进一步提升公司长江沿线港口综合竞争力。

3. 在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战略背景下，黄石新港充分发挥规划先导优势积极建设绿色智慧港口。通过四年多的建设和运营，黄石新港现已经成为集散货、件杂货、集装箱业务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港口。同时，依托现代化的港口基础设施为智慧港口建设提供了良好的软硬件支撑。硬件方面，黄石新港码头泊位与后方堆场功能分区合理、铁水无缝衔接，码头卸船机、装船机、龙门吊以及相关流动机械均为国内一流设备厂商制造，在长江内河处于领先水平。软件方面，黄石新港先进的信息设备和系统为智慧港口建设奠定良好的信息基础和数据基础。黄石新港以国家交通强国、信息强国战略以及黄石市现代港口城市战略为契机，积极建设多式联运物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大宗散货无人堆场、集装箱龙门吊远程控制系统等，推进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与港口服务和监管的深度融合，切实推动物流降本增效。

黄石新港在污染防治方面，通过防风抑尘网、智能控制喷洒抑尘、高压雾炮抑尘、皮带机防尘罩、港区污水处理和中水回用、溢油应急设备器材配备以及船舶污染物接收等措施，有效降低港口的大气污染、水污染和固体废弃物污染。在节能设施设备方面，黄石新港所有泊位均设置了岸电箱，为到港船舶供电，黄石新港所有重型机械设备全部实现电气化作业，有效降低汽油、柴油的使用，不会对空气和江水造

成污染。连续多年，黄石新港分别获得交通运输部和湖北省岸电补助资金。

4. 2020 年惠州荃湾煤炭港运营步入正轨。2020 年 9 月 14 日，省交通厅印发《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惠州港荃湾港区煤炭码头一期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通知》；9 月 16 日，省交通厅颁发《港口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证书》，标志着工程建设圆满收官；9 月 18 日，惠州市交通局颁发项目《港口经营许可证》，项目正式进入运营期。在市场拓展方面：续签河源电厂（含二期）、荷树园电厂和大埔电厂三家大型电厂的服务合同；新签江西瑞金电厂服务合同，并与大型煤炭贸易商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在积极推进口岸开放工作方面：12 月 11 日，广东省口岸办组织召开口岸开放验收会议，印发了《广东省口岸办关于惠州港荃湾港区煤炭码头一期工程对外开放的批复》，同意煤炭码头一期工程正式对外开放，审批时长为 27 天，创造了全省港口口岸开放审批时间新纪录。

惠州荃湾煤炭港作为新型绿色生态煤炭码头、零排放港口，其封闭条形煤仓项目是全国乃至全亚洲规模最大的环保封闭条形煤仓，是树立煤炭码头绿色新标杆。封闭条形煤仓属封闭式的空间，可以将煤尘锁在固定空间内不外溢，仓内设施的抑尘系统、喷淋设施可以有效降低煤尘的产生和外溢，同时综合运用一系列除尘技术最大程度降低煤尘的产

生，降低煤炭自燃及粉尘爆炸等风险，是绿色生态、环境友好型煤场，对传统煤场转型和创建生态安全港口具有现实标杆意义。在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海洋污染防治方面，惠州荃湾煤炭港采用了新技术、新设备、新设施，始终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通过建立一套事前防御为主、事中补救、事后优化的绿色生产和环境保护体系为今后惠州荃湾煤炭港实现绿色安全生产提供了最坚实的保障。

5. 黄石物流园公司以打造绿色现代物流园区作为目标，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理念，始终将绿色环保和可持续发展的理念贯穿黄石新港现代物流园启动区项目规划、建设以及运营管理全过程。2020年9月25日举行了开园仪式，随后正式投产试运营，标志着项目阶段性建设任务顺利完成和“十三五”顺利收官，为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开好局、起好步奠定了坚实基础。为积极响应国家降本增效、减轻资源和环境压力、发展现代物流业的号召，黄石物流园公司高起点谋划、高标准建设，着力将黄石新港现代物流园打造成为长江中游地区一流的绿色物流园区、通江达海的综合性物流枢纽。园区主要作业设备采用欧式双梁起重机，变频器的使用与传统起重机相比，降低了能耗，减少了油品的消耗，降低了油品污染的风险。在照明方面，库房内采用LED光源，园区道路照明根据夏冬日照时长设定开

关时间，尽快可能的节能减排。在日常作业时，使用雾炮降尘洒水车，减小灰尘污染，并且更节约水资源，保证作业人员的身体健康。

### **（七）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2020年，公司坚持规范运作，诚信经营，科学发展的同时，扎实开展疫情防控常态化及复工复产工作，保持了良好的经营发展势头和持续盈利能力。与此同时，公司重视建立良好的社会公共关系，关注并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注重关注民生和回馈社会，自觉履行社会责任，营造了和谐的企业发展环境。

2020年公司积极组织员工开展防疫工作，大力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党委下辖各支部党员参加一线社区防疫志愿者工作累计112人次，公司系统向社会各界捐助防疫物资累计29万元；公司员工积极参与无偿献血公益活动，人均献血量300毫升，总献血量逾1.6万毫升；疫情期间，惠盐高速公司落实高速公路免收通行费政策，免收费总计79天，免收通行费约4840万元；公司及二级单位根据深圳市政府、市国资委及集团公司要求落实物业免租降费工作，对符合条件的租户免除2020年2~4月的租金，免租物业面积共计67640.64平方米，金额达约605.9万元，惠及46家企业。

### **（八）精准扶贫工作**

2020 年公司继续开展“扶贫帮困”等多项帮扶活动，从困难群体的需求出发，切实对员工施之以爱、帮之以需。同时按照脱贫攻坚战部署，公司党委在市国资委和盐田港集团党委的引领下，贯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监管、摘帽不摘帮扶”总要求，高度重视对口帮扶工作，继续加强帮扶河源市龙川县登云镇石福村的 10 户结对帮扶贫困户，致力探索科学方法攻克扶贫难关。公司系统全年投入资金 120.97 万元，物资折款 1.1 万元，通过种养、合作社销售等方式帮扶农林产业，支持校园建设，解决民生需求；定时组织号召员工前往当地探望贫困户，通过“一户一策”政策，针对对口贫困户的实际制定相应的科学扶贫计划，2020 年初，石福村实现了全村脱贫验收摘帽出列。作为攻坚扶贫战最后时刻，公司党委将继续深入落实市国资委和集团党委的统一部署，支持当地产业发展，从促进就业、解决民生需求、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等多方面确保贫困户的收入来源，推动脱贫攻坚各项决策部署和惠民政策落地见效，努力打造文明和谐美丽新农村，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巩固脱贫成效防止返贫。

### 三、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存在的不足及完善计划

2020 年，盐田港股份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但与公司的目标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作为一家国有控股的上市公司，我们将牢记自己的使命，真诚处理好与

政府、股东、雇员、顾客等利益相关者的关系，切实履行好各项社会责任，按照《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要求，自觉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通过不断完善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把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与企业发展紧密结合起来，上下同心协力，以良好的效益回报股东、回报员工，为构建和谐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7日